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1年12月17日

發稿單位：法制司

連絡人：王晶英

連絡電話：02-21910189 轉 2130 編號：01-136

有關媒體報導馬英九總統老師孔傑榮教授等人將成立新的委員會，特別針對陳水扁的議題討論，並將於102年2月再度來台做出適當決議等節，法務部澄清說明

有關101年12月17日聯合晚報報導馬英九總統老師孔傑榮教授於101年12月17日上午由民進黨立法委員高志鵬先生陪同前往台北榮總探視陳水扁先生後，高志鵬委員透漏孔傑榮教授等人將成立新的委員會，特別針對陳水扁先生的議題討論，並將於102年2月再度來台做出適當決議等節。經查孔傑榮教授定於102年2月再度來台，係於101年7月間應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之邀請，同意參與我國國家人權報告初次報告之國際審查會議，與其他8名審查委員共同依照聯合國模式對我國人權狀況進行深入之研究審查並提出建議，報載孔傑榮教授將對陳水扁先生的議題成立委員會，容有誤解。